(2026 年 11 月版)

香港童軍總會
學生隊員制服資助計劃
申請表

(行政署填寫)
檔案編號：
收件日期：

18 歲以下之青少年成員應由其家長或監護人作為申請人，18 歲或以上之青少年成員則可自行提出申請

A. 青少年成員資料 【由申請人填寫】

（請在適當的 ☐ 內加✓）

1. 姓　名：＿＿＿＿＿＿＿＿ ＿＿＿＿＿＿＿＿ 2. 性 別：☐ 男 ☐ 女
(中文) (英文)

3. 旅　別：＿＿＿＿＿＿＿＿／＿＿＿＿＿＿＿＿／＿＿＿＿＿＿＿＿
（地域） （區） （旅號）

4. 支　部：☐ 幼童軍
☐ 童軍　☐ 海童軍　☐ 空童軍
☐ 深資童軍　☐ 深資海童軍　☐ 深資空童軍
☐ 樂行童軍　☐ 樂行海童軍　☐ 樂行空童軍

5. 童軍成員編號: ＿＿＿＿＿＿＿＿

6. 學　　校：＿＿＿＿＿＿＿＿ 7. 年級：＿＿＿＿＿＿

B. 青少年成員現正接受的政府資助項目

【由申請人填寫，並須夾附現正接受的政府資助證明文件副本】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 學生資助計劃〔全額〕　☐ 學生資助計劃〔半額〕
☐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TSFS）〔獲 50%或以上批款〕
☐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NLSFT）〔獲 50%或以上批款〕
☐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FASP）〔獲 50%或以上批款〕
☐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NLSPS）〔獲 50%或以上批款〕
☐ 現時未獲政府資助，但有特別經濟困難（請說明）：

*（現階段**無需**夾附有關證明文件，行政署職員將與申請人聯絡及索取有關資料）*

＿＿＿＿＿＿＿＿＿＿＿＿＿＿＿＿＿＿＿＿＿＿＿＿＿＿

C. 申請人聲明書 【由申請人填寫】

本人已詳閱學生隊員制服資助計劃（「此計劃」）申請指引，並完全明白所有內容。本人謹此聲明：

(1) 本人明白及確認上述青少年成員現時並沒有接受由政府或其他機構提供與申請資助項目相同的資助或支援服務。
(2) 本人完全明白並同意香港童軍總會及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就此計劃而向本人索取有關資料。
(3) 本人承諾提供正確資料及沒有隱瞞任何事項，絕不會錯誤引導香港童軍總會及民政及青年事務局以圖獲得資助。
(4) 本人接受香港童軍總會的最終決定。

申請人簽署：＿＿＿＿＿＿＿＿ *（18 歲以下之青少年成員須由其家長或監護人簽署）*

姓　　名：＿＿＿＿＿＿＿＿ 與成員之關係（如適用）：＿＿＿＿＿＿＿＿

日　　期：＿＿＿＿＿＿＿＿ 聯絡電話：＿＿＿＿＿＿＿＿

在本申請表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將供本會處理申請「學生隊員制服資助計劃」之有關用途。在申請表所提供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純屬自願。然而，如果你沒有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本會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

D. 童軍旅推薦 【由童軍旅填寫】

（請在適當的 □ 內加✓）

(1) □ 本童軍旅根據申請人申報及提供的資料，推薦上述申請。

(2) 備註：

□ 所屬童軍支部需穿著長褲

□ 其他（請說明）：_____

E. 童軍旅聯絡資料【由童軍旅填寫】

旅　　號：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童軍職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旅　印）

簽　署　：_____

姓　名　：_____

職　位＊：旅長／主辦機構負責人

日　期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回郵地址

聯絡人姓名：_____

旅　號　：_____

旅　址　：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旅　號　：_____

旅　址　：_____
